附件4

**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22年8月至11月垃圾分类督导员及四定区级补助经费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2022年8月至11月垃圾分类督导员及四定区级补助经费（政府50299，部门30299）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用于垃圾督导人员经费支出，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支出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6个，实际完成6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资金使用率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92.04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补助人数(人)，目标值30，完成值3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补助覆盖率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资金解缴及时性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5，得分15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受益地区数(个)，目标值1，完成值1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受益对象满意度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8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